

证券代码：831724

证券简称：信而泰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该议案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年2月1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了《关于对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函[2023]317号），本次定向发行不超过10,677,979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2,630,741.16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3月20日出具的永证验资（2023）第210007号验资报告审验。

##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以保证专款专用。

针对上述定向发行，公司和主办券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业务规则的规定，文本内容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	------	------

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上地支行	11050188360009555555
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上地支行	10285000001682894
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海淀园支行	20000031759400113049176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按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将剩余利息收入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出到公司基本户，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b>一、募集资金总额</b>	<b>192,630,741.16</b>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净额	2,041,392.90
<b>二、募集资金可使用金额</b>	<b>194,672,134.06</b>
<b>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b>	<b>194,174,743.55</b>
其中：	
1、补充流动资金	182,183,677.51
2、偿还银行贷款/借款	10,000,000.00
3、购买资产	1,991,066.04
<b>四、注销专户前结余利息转回公司基本户金额</b>	<b>497,390.51</b>
<b>五、注销专户时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b>	<b>0.00</b>

### 四、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情况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使用完毕，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截至2025年1月8日，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和主办券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9日